旅游资讯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召开许昌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系统应用培训会

本报讯（记者 周亚飞 通讯员 陈亮）7月3日上午，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在许昌博物馆一楼报告厅召开许昌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系统应用培训会，各县（市、区）、市直文博单位负责人，文物安全专职人员，许昌博物馆与文物安全科全体人员参加了会议。

据了解，召开此次培训会的目的是推进许昌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系统应用，实现快速部署，实时监测、监控巡查数据。

会上，技术人员对许昌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系统进行了讲解，介绍了许昌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系统的整体功能和各项应用，并进行了逐项演示，包括平台后台管理使用、行政人员和巡查员APP下载登录、信息采集的相关内容、巡查数据相关内容和填报要求等，并现场回答问题。

许昌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系统将进一步提升我市巡查文物安全的现代化水平和信息化应用水平，实现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精准检查。此次培训会为我市完成文物安全智慧巡查系统建设打下了基础。

增强防范意识 做好出行准备

我市发布2020年暑期旅游消费警示

本报讯（记者 周亚飞 通讯员 尹国东）暑假即将到来，旅游市场将进入旺季。为保障广大游客的合法权益，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发布暑期旅游消费警示，提醒广大游客外出旅游时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做好出发前的各种准备工作，文明出游、理性消费、安全度假。

疫情防控，紧抓不放。面对当前各地常态化的疫情防控形势，游客要保持警惕心理，遵守相关规定，出行前准备口罩、消毒剂等物品，以备途中使用；讲究个人卫生，不去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不在人流密集的场合长时间停留，积极配合相关单位做好防疫工作；出现发热、干咳、乏力等症状，应立即戴上口罩，及时到附近的医疗机构就诊。

参团首先看资质，选择正规的旅行社。外出旅游时一定要选择有资质的旅行社，还要查看旅游车辆是否具有合法资质。要警惕个人或组织以“微信公众号”“朋友圈”“网络论坛”“户外活动”等方式从事旅游业务。此类个人或组织不具备旅行社主体资格，游客的权益受损后难以维护。签订旅游合同时，要详细阅读旅行社提供的行程表或行程计划书，明确团费包含的项目、服务内容、服务标准、违约责任和纠纷处理方式（内容包括明确旅游线路、行程、景点、交通、食宿安排及标准、购物次数及停留时间、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等）。

出行前了解目的地的天气情况。暑期是暴雨、洪涝、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高发期，游客出行前要注意了解相关天气信息，合理选择旅游路线。遇到恶劣天气，要服从当地有关部门或导游、旅行社的指挥，注意采取必要的自我防护措施，不在危险地段停留。

遵守交通法规和安全规定。自驾旅游要尽量避开热点地区和高峰时段，提前设计好线路。发生交通事故时不要惊慌，要合理采取自救和互救措施，保护事故现场，并迅速报告相关部门。要注意景区设立的安全警示标志，不要到景区划定的安全游览路线以外的地方游玩，不要进入景区“禁止入内”的危险区域。

游览过程中保管好随身财物，不要让贵重物品离开自己的视线。应听从导游的安排。

自觉抵制“低价游”。虽然低价的目的不同、原因有很多，但低价是产生低质服务的主要原因。

游客在选择线路时要注意旅行社的资质和旅游产品的品质，不要被“赠送”“低价”等宣传噱头迷惑，切勿贪图便宜，因小失大。

树立文明旅游、理性消费意识。游客出游时应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礼貌待人，自觉遵守公共秩序，保护生态环境，杜绝不文明行为。

该局提醒广大游客，旅途中发现服务质量问题，应及时与组团社联系，通过协商积极处理，不宜有过激行为。如不能解决，应保留好相关证据，待安全返程后在投诉时效内（合同结束后90天内）投诉。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投诉电话：2969782。

游客也可以拨打许昌报业传媒集团旅游便民热线电话4399692进行咨询、投诉。

旅游便民热线

4399692

旅游咨询、投诉，我们和你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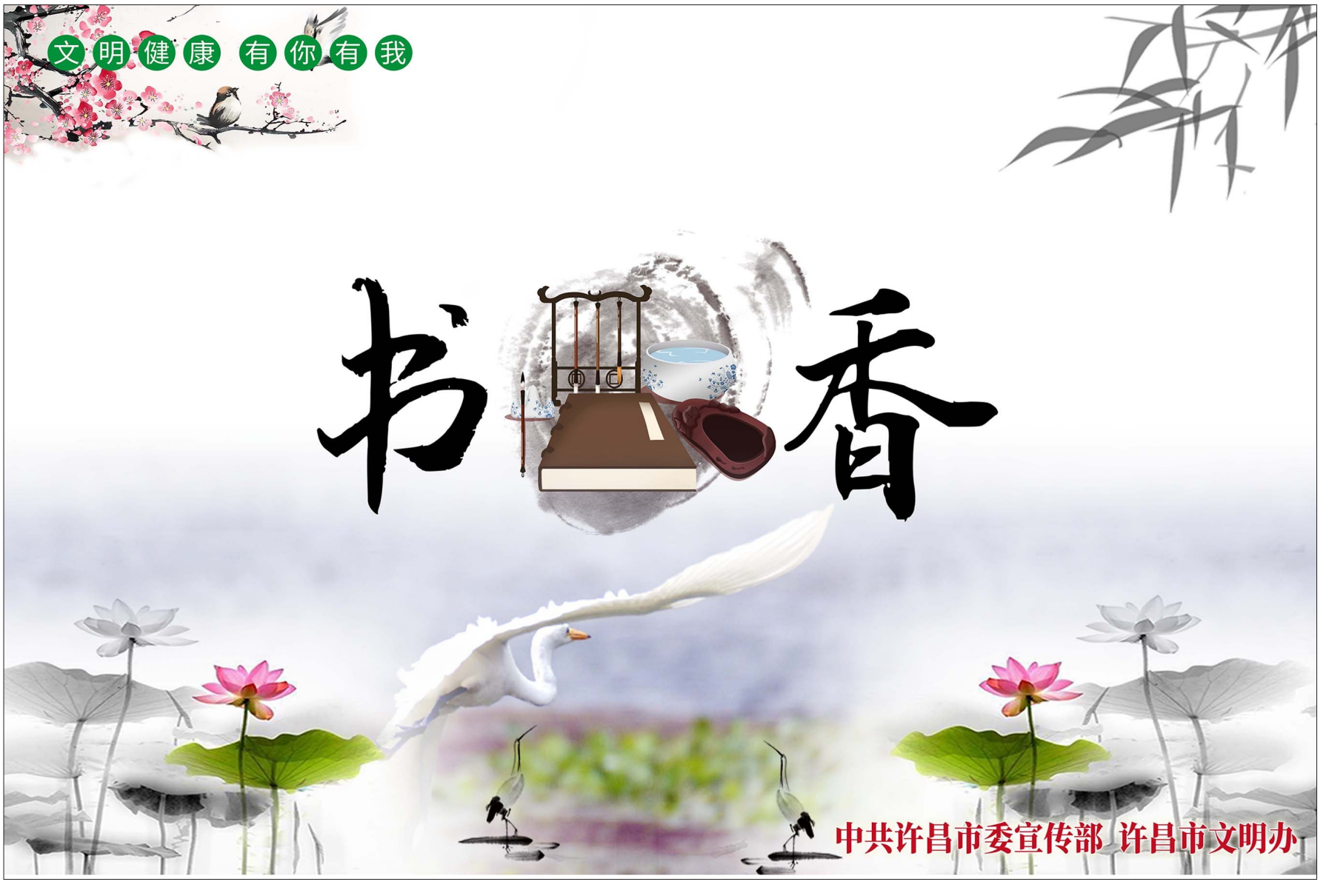

电话：热线新闻部2770000 时政记者部4396861 社区活动部4396852 新闻策划部4399675 编辑中心4396827 广告监管部4396818 发行部4396853 地址：许昌市八龙路与龙兴路交会处 邮政编码：461000 年定价228元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4110003000002 本期广告均有封闭边框及区域标识 印刷：许昌日报社印务中心（许昌市万通大道东段） 凡本报转载的作品未能联系到原作者的，希望作者见报后及时与本报联系，以便支付稿酬。 零售价1.00元